

# 河北省“十四五”信息化规划

“十四五”时期是我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目标之后，乘势而上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第一个五年，也是新时期全面建设网络强省、数字河北的关键五年。在新的起点上实现河北信息化提质增效，对促进河北高质量发展、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推动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具有重要意义。为深入推进全省经济社会各领域信息化发展应用，制订本规划。

## 一、发展基础

“十三五”期间，省委省政府高度重视信息化工作，不断强化顶层设计、精准施策，各项信息化建设有序推进，逐步形成了全省“一盘棋”的良好格局。经过五年发展，信息化赋能经济社会发展更加强健，助力“三件大事”推进成效更加显著，应对新冠肺炎疫情等公共安全事件防控举措更加有力，全省信息化工作取得了明显进步。

**信息化基础更加坚实。**全面加强“网络强省”建设，截至2020年末，全省光缆线路总长位居全国第7位，固定宽带和移动宽带均迈入千兆时代，互联网普及率达70.8%，全省行政村光纤宽带通达率达100%。持续推动京津冀三地网络资源协同发展，积极开展超高速、大容量、智能化信息通信网络建设，合力打造雄安数字城市、

智能城市。加快建设新一代信息基础设施，全省 5G 基站总数达 2.3 万个，各市主城区实现 5G 网络全覆盖，县级以上主城区实现 NB-IoT 全覆盖，IPv6 活跃终端占比达 58.82%，国家工业互联网标识解析二级综合节点（河北）高质量建设运营，累计培育各级各类工业互联网平台 47 个。省政务云建设有效推进，68 个省直单位的 501 个系统实现云上部署。构建企业上云供给资源池，上云企业总数达 1.2 万余家。张承廊大数据走廊初具规模，在线运营服务器规模突破 180 万台。

**信息化创新应用体系不断完善。**不断加大创新投入，“十三五”期间，累计下达数字经济领域省级科技计划项目 400 余项，支持资金达 3 亿元以上，在北斗卫星导航终端模块、云计算可视化、大数据网络存储、区块链、物联网远程监控等领域，开发了一批关键核心技术和填补空白产品。深入实施创新主体培育，组织开展高新技术企业后备培育工程，截至 2020 年末，全省共建成信息技术领域国家重点实验室 1 家、省级重点实验室 27 家，省级技术创新中心 48 家，信息技术领域高新技术企业突破 1000 家，2020 年全省规模以上电子信息产业主营业务收入达 1912 亿元。优化科技人才发展机制，突出“高精尖缺”导向，强化院士智力引进，京津冀协同打造数字技术领域高层次人才发展的高地。

**“互联网+”产业体系加快构建。**全省数字经济规模持续提升，数字经济总量占 GDP 比重达 30%。“互联网+”先进制造业再上新台阶，电子信息领域省级以上研发创新平台总数超 400 个，两化融合

发展指数全国排名第 14 位。“互联网+”现代农业产业体系初步形成，实施信息进村入户工程，益农信息社选点建设总数近 4 万个，行政村覆盖率达到 80%以上，累计形成 100 余个农业物联网集成应用典型。“互联网+”现代服务业蓬勃发展，累计培育国家电子商务示范基地 2 个、省级电子商务示范基地 55 个、省级跨境电子商务示范企业 113 家，2020 年网上零售额达 2735 亿元。

**政府数字治理与服务能力显著提升。**网上政务服务体系不断完善，全省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上线运行，“冀时办”便民应用达 2200 余项，省、市、县三级政务服务事项网上可办率达到 95%，网上政务服务能力位居全国第一方阵。省级“互联网+安全生产”综合监管平台、全省森林草原火情视频监管综合平台、省级警综平台和警务大数据平台初步建成，防汛抗旱、水文资源等重点领域监测网络覆盖全省七大水系，为全省经济社会安全稳定发展提供了有效保障。工商、质监、食药监等市场监管业务系统全面整合，显著提升了企业服务效率和便利化水平。

**信息化便民惠民水平明显改善。**全省中小学互联网接入率达到 100%，累计建设各类学习云平台 900 余个，“智慧教室”“直播课堂”等网络学习空间建设与应用取得明显成效。省级全民健康信息平台基本建成，汇聚全省人口、健康档案、电子病历、卫生资源等数据 45 亿条，跨区域就诊“一码通”初步实现。省疫情防控信息管理平台上应用，累计收录并推送国内外重点人员、核酸检测等信息 1000 余万条，为全省疫情防控提供了有力信息化支撑。跨省异地

就医直接结算信息系统首批接入国家平台，社保卡持卡率达常住人口的98%。搭建了“一部手机游河北（乐游冀）”平台，“在线图书馆”“云演出”“云剧场”等文旅产品与服务供给模式不断创新发展。

“十三五”期间，我省信息化发展还存在不充分不平衡等问题，主要表现在：一是与信息产业发达省份相比规模较小，研发创新能力不强，对信息化建设应用的支撑能力不足。二是信息化应用不够深入全面，信息化对经济社会发展的驱动引领作用还不够突出，数字化转型红利尚未充分释放。三是数据资源开发利用水平还不高，数据资源体系建设还不够完善，数据资源共享开放程度偏低，一定程度上制约了数字政府和数字经济的健康发展。四是信息化发展环境还不够优化，对信息化发展认知还不够深刻，领军人才缺乏、经费投入偏低。

## **二、发展形势**

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提出，要坚定不移建设网络强国和数字中国，加快数字化发展。随着信息化向全面互联、跨界融合、集成创新、引领发展的新阶段加速迈进，全省信息化发展面临的环境、条件和内涵正在发生深刻变化。

### **（一）信息化与经济社会各领域融合愈加紧密**

当前，信息化已经渗透到社会生产生活的各个领域，新一代信息技术的普惠效应有效释放，各类新型信息化产品和应用正深刻改变着人们的传统生活，推动形成了丰富多彩的数字社会。随着新一

代信息技术不断迭代升级、加速演变，信息化与现代化同向而行，将与各领域更加紧密地融合，在我省经济社会发展中进一步发挥驱动引领作用。

## **（二）信息化推动政府数字治理能力加速提升**

加强数字政府建设、完善数字政府治理体系已成为当今政府改革的主旋律之一，是数字时代政府部门提高行政效能、优化政府服务、提升治理能力的重要突破口和着力点。依托系统性、整体性、协同性和开放性的信息化建设，政府部门进一步推动基础设施统建共用、政务业务协同联动、指挥决策科学高效，从而开启政府治理现代化的新局面。

## **（三）信息化不断为经济数字化转型注入新动能**

新一代信息技术持续驱动传统产业变革，不断推动跨行业、跨领域的融合创新，信息化应用重心正在加速从消费端向生产端延拓，数字经济浪潮正成为引领新常态、壮大新经济、打造新动能的重要引擎，也驱动着产业向网络化、平台化和智能化方向发展。在当前河北历史性窗口期和战略性机遇期，信息化将成为推进全省经济转型升级的重要力量。

## **（四）信息化成为区域综合实力提升的关键要素**

随着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蓬勃发展，新一代信息技术不断创新突破，数据成为基础性战略资源，人工智能成为创新引擎，世界主要发达国家都将核心信息技术突破与数字产业全球布局作为战略重点和优先发展方向，信息技术产业已成为推动国民经济高质

量发展的先导性、战略性和基础性产业，将为我省经济社会的全面发展不断注入新动力。

### **三、总体要求**

####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以人民为中心，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系统观念，以实施网络强国和数字中国战略为引领，统筹推进信息化发展，强化创新驱动与数字赋能，推动新一代信息技术与经济社会发展全面深度融合，加强数据资源开发利用，促进河北数字经济快速高质量发展，助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为建设现代化经济强省、美丽河北提供有力信息化支撑。

#### **（二）基本原则**

**统筹推进，创新发展。**坚持统筹发展、整体推进，强化信息化顶层设计，建立健全推进信息化发展的统筹协调机制。坚持改革创新、激发活力，破除制约信息化发展的瓶颈问题，营造良好的信息化生态，推动全省信息化高质量发展。

**需求导向，锻长补短。**坚持问题导向、实事求是，理清基础现状需求，有针对性地推进各地区、各部门、各领域信息化建设应用。坚持服务内需、精准施策，围绕补短板、上水平，加快谋划实施信息化项目建设，提升信息化发展水平。

**集约建设，融合应用。**坚持系统观念、集约理念，讲协同、求实效，按照“一盘棋”的要求开展信息化集约化建设。坚持融合发

展、应用为本，促进信息技术融合创新应用，推进基础设施、数据资源和公共应用支撑体系共建共享。

**产业支撑，惠及民生。**坚持发展产业、促进应用，加快发展信息技术产业，不断提升产业对信息化的支撑服务能力。坚持为民惠民、服务民生，创新信息化服务应用场景，切实提升供给能力和服务水平，让信息化建设成果惠及千家万户。

**自主可控、安全可信。**坚持发展和安全并重，大力推进电子政务自主可控应用，实施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和涉密信息系统分级保护制度，强化安全保障能力。坚持安全发展、可信应用，推广安全可信的网络产品和服务，构建健康、安全、可信、可靠的网络体系。

### **（三）发展目标**

到 2025 年，网络强省、数字河北建设取得显著成效，信息化发展水平进入全国第二方阵前列。新一代信息技术深度赋能产业发展和社会进步，数据要素活力充分释放，数字经济实现快速发展，新型智慧城市和数字乡村建设全面推进，城乡数字鸿沟明显缩小，广大人民群众普遍共享信息化、网络化、数字化红利，信息化有力支撑党的建设、引领智慧社会发展。

**信息化基础设施进一步完善。**5G 网络在城区、行政村、产业园区和交通干线等区域广泛覆盖，“双千兆”应用类型和场景日益丰富，网络、应用、终端全面支持 IPv6，“云、边、端”一体化的计算新格局深入呈现，乡村网络设施服务能力显著提升，“云、网、数”等信息化基础设施有力支撑服务经济社会发展。

**信息技术与产业融合进一步深入。**新一代信息技术与产业全面融合渗透，数字化转型取得明显进展，两化融合发展水平进入全国第二方阵前列，农业数字经济比重大幅提升，服务业线下场景线上化，个性化、多样化、柔性化服务能力显著增强，三次产业跨界融合发展，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不断涌现。

**政府信息化服务能力进一步提高。**建成全省统一的政务云和政务数据共享服务体系，基础数据库和重点领域主题数据库不断完善，机关政务普遍电子化，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贯通省、市、县、乡、村，服务民生的重点政务应用实现全国异地“一网通办”，政务服务信息化、网络化、数字化能力和水平不断提高。

**民生服务智能化水平进一步提升。**新一代信息技术深度赋能民生服务，教育、医疗、医保、社保、出行、文化、旅游、就业、救助、养老等领域信息化建设迈上新台阶，信息化对保障和改善民生的支撑性和带动性作用日益增强，有力推动便民惠民服务创新优化提升，促进社会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

**信息技术创新发展进一步加速。**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实现快速发展，自主创新能力明显增强，在人工智能、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区块链、新型显示、现代通信、网络安全、核心元器件及材料等领域突破一批关键核心技术，培育壮大一批现代信息技术服务企业，有力支撑信息化广泛应用。

**信息化发展环境进一步优化。**信息化相关政策、法规、标准体系持续完善，人才培养和引进机制不断创新优化，政务部门信息化



人员不断充实，信息化技术应用水平显著提高。全省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社会组织信息化素养明显提升，全社会信息化发展氛围日益浓厚，良好的信息化发展环境基本形成。

表 1 “十四五”信息化发展主要指标现状及目标

类别	指标	2020 年	2025 年	指标类型
总体发展水平	河北省信息化发展水平	信息化发展第二方阵中后位	信息化发展第二方阵前列	预期性指标
信息化基础设施	互联网普及率 (%)	70.8	85	预期性指标
	千兆宽带用户数 (万户)	10.2	94.2	预期性指标
	5G 用户普及率 (%)	22	60	预期性指标
	物联网终端用户 (万户)	3068.8	4942	预期性指标
	移动网络 IPv6 流量占比 (%)	10	70	预期性指标
	互联网省际出口带宽 (万 G)	4	15	预期性指标
信息技术与产业	规模以上电子信息产业主营业务收入 (亿元)	1912	5000	预期性指标
	信息技术发明专利授权数 (件)	464	800	预期性指标
	信息领域高新技术企业数 (个)	1000	1500	预期性指标
数字经济	数字经济总量规模占 GDP 比重 (%)	30	45	预期性指标
	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 GDP 比重 (%)	2.1	5	预期性指标
	工业企业关键工序数控化率 (%)	55.3	58	预期性指标
	益农信息社行政村覆盖率 (%)	80	95	预期性指标
	网上零售额 (亿元)	2735	4400	预期性指标
信息服务与应用	省市县三级政务服务事项全程网办率 (%) (不宜网上办理事项除外)	—	100	预期性指标
	中小学无线校园覆盖率 (%)	50	100	预期性指标
	互联网医院数 (家)	2	30	预期性指标

类别	指标	2020年	2025年	指标类型
	二级以上公立医院电子健康码使用率（%）	2	50	预期性指标
	智慧旅游景区示范点（个）	—	50	预期性指标

## 四、重大任务和重点工程

### （一）加快信息基础设施优化升级

统筹推进“云、网、数”等信息基础设施建设，推动融合与创新基础设施建设，突出均衡发展和智能绿色，合理有序布局建设智能计算能力，加快5G网络规模化部署，探索卫星互联网应用，增强数据感知、传输、存储和运算能力，加快形成结构优化、集约高效、安全可信的信息化基础设施体系。

#### 1. 加快网络基础设施建设

加大新一代信息通信网络建设力度。推进千兆光网和5G网络建设应用，加快实现城镇和行政村深度覆盖，提升全省人均信息通信网络资源。持续推进IPv6规模部署和应用。加快雄安新区国家级互联网骨干直联点和张家口国际互联网专用通道建设。推动物联网全面发展，打造支持固移融合、宽窄结合的物联网接入能力。推进智慧广电建设，加快有线电视网络整合与5G建设一体化发展，增强IPTV网络承载能力。推动公共通信网络基础设施与交通、环保、能源等传统基础设施融合发展。推动卫星互联网等网络空间信息基础设施发展应用。超前谋划量子通信建设应用。

**统筹推进政务网络整合。**持续开展政务网络规范化、标准化、集约化建设，提升政务网络支撑能力，优化网络结构，拓展网络覆

盖范围，完善网络综合运维体系。加快部门业务专网向电子政务内网、外网有序迁移融合，严格限制以独立专线方式新建部门业务专网。推进实现省、市、县三级政务部门电子政务内网安全高效互联互通。持续推进省、市、县（区）、乡镇（街道）、行政村（社区）五级电子政务外网“一张网”建设。探索利用 5G 技术推动无线政务外网建设，布局政务外网灾备中心，形成核心网络“双中心”结构。提升政务领域网络视频服务能力，推动各政务部门分散建设管理的视频网络整合共建共用。

**加快产业互联网基础设施建设。**系统构建区域级、行业级、企业级产业互联网平台，以工业互联网基础设施建设为引导，推进产业互联网平台生态建设，加快建设面向工业、农业、建筑、能源、教育、医疗、文化、体育等不同领域的多层联动的产业互联网平台，推动国家级平台在河北布局。引导平台企业、行业龙头企业整合开放资源，鼓励以区域、行业、园区为整体，构建产业互联网平台。推进能源互联网和智慧能源基础设施建设。

## 2. 加强云基础设施建设

**统筹政务云平台建设应用。**加强整体规划与顶层设计，打造安全可控、异构兼容的政务云平台，推动省、市两级政务云平台有效衔接、高效协同，推进县区政务部门统一应用市级云平台服务。推动政务云生态体系建设，扩展 PaaS、SaaS 资源，推进政务云按需扩容升级，持续提升政务云平台计算、存储等基础能力以及智能化云服务支撑能力，提升综合云管平台管理能力。加强政务云平台网络

安全管理，推动政务云灾备体系建设，加强政务云平台数据安全管  
理，深化部门间联动协作。

**引导行业云平台建设应用。**围绕行业转型发展需求，培育细分  
行业领域的云服务平台，合理界定行业云服务范围，支持工业、教  
育、健康、金融、商务、媒体、旅游等行业云服务平台创新发展，  
打造具有专业特色的行业云平台，提升行业云平台服务能力水平。  
鼓励应用国家级行业云平台服务，发展全省一体化行业云平台，推  
进行业云与政务云融合发展，为全省提供统一、安全、高效、按需  
使用的云服务。

**规范公有云平台建设应用。**围绕推动数字化转型，提升公有云  
平台服务能力，积极引入大型公有云平台落户河北，鼓励社会力量  
有序建设公有云平台，发展壮大省内云平台服务商、云应用服务商、  
系统集成商、基础设施提供商，为省内专有云、私有云建设及购买  
服务提供基础资源，为各类企业、社会用户提供云资源服务。遴选  
云平台服务商、云平台本地授权服务商、云应用服务商作为企业上  
云供给资源池服务提供商，加快推动企业上云进程。

### **3. 推进数据基础设施建设**

**统筹开展政务大数据中心建设。**按照省、市、县一体化、三级  
协同的原则，加快推进全省一体化政务大数据中心体系建设，省、  
市政务大数据中心分别作为省级、市级政务数据汇聚存储与服务中  
心，县级原则上不建设实体化政务大数据中心，鼓励依托市级政务  
大数据中心资源开展政务数据应用。建设省级政务大数据平台，实

现全省政务数据的整合汇聚、统筹管理，提供查询、共享、分析、可视化等大数据服务，促进政务数据资源共享开放、开发利用。

**有序推进行业大数据中心建设。**支持行业部门整合构建行业大数据中心，高效汇聚行业数据，丰富行业大数据应用场景，支撑行业数字化转型。整合行业存量数据中心，关停规模小、高耗能部门自用型数据中心。突出规划布局和绿色低碳，推动行业数据中心向集约化、高效化发展。鼓励依托社会资源，以市场化方式，根据行业需求有序建设工业、农业、金融、能源、交通、教育、文化旅游、生态环境、自然资源等行业大数据中心，服务省内各行业应用。

**加快绿色智能化数据中心建设。**推动数据中心绿色化发展，综合考虑能源、气候、自然冷源、网络设施、能耗指标等要素和条件，合理布局省内算力资源，推进京津冀数据中心协同建设。引导超大型数据中心向能源富足、气候优势明显、网络时延低的区域聚集，在数据中心集群以外的其他设区市建设边缘计算中心，满足极低时延的新型业务应用需求，推动“云、边、端”算力设施协同有序发展。整合改造低、小、散、旧数据中心，有效提升数据中心整体能耗水平和运行效率。到 2025 年，大型和超大型数据中心 PUE 值（电源使用效率）达到 1.3 以下。

### **专栏 1：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工程**

**1. 千兆光网建设。**扩大千兆光网覆盖范围，丰富应用类型和场景，提升千兆光网服务能力。在工业、交通、教育、医疗、应急公共服务等典型行业开展千兆虚拟专网建设部署。

**2. 5G 网络建设。**适度超前建设 5G 网络，建立 5G 基站基础设施共建共享机制。结合应用场景需求，有序推进 5G 网络由规模建设广泛覆盖向按需建设深度覆盖转变。优先在重点园区和企业建设典型 5G 应用场景。到 2025 年，全省建成 5G 基站 15 万个以上。

**3. 视频网络整合提升。**加强电子政务外网视频传输能力，推动视频网络共建共享，整合政务部门分散建设管理的视频网络，实现视频网络融合互通，提升视频网络服务能力。

**4. 信创云建设。**在开展政务云平台信创功能区建设的基础上，部署省级和市级信创云建设，满足信创应用需求。

**5. 一体化政务数据中心建设。**依托电子政务外网和互联网，实施数据中心、云计算一体融合的省、市政务大数据中心建设，服务政务信息化需求。

## **(二) 增强信息产业支撑能力**

抓住京津冀协同发展、雄安新区规划建设重大机遇期，把握信息技术发展趋势，加快信息产业谋篇布局，补短板、开新篇，创新发展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推进数字产业化，增强信息技术产业对经济社会转型发展的赋能作用，为河北信息化发展提供有力的产业支撑。

### **1. 推动信息产业创新发展**

**聚力发展软件和信息服务业。**聚焦前沿技术研究、行业应用需求，重点发展工业软件、应用软件、平台软件、嵌入式软件、安全软件。鼓励研发面向不同行业领域的应用软件系统和解决方案，

推动软件与业务、数据与应用的高效集成。支持省外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企业的河北分支机构加快本地化发展。推进软件产业园区建设，创新服务模式，构建平台、数据、应用、服务、安全协同发展的软件产业生态。在大数据、云计算、工业互联网、网络安全、北斗导航、区块链、5G 应用等领域，聚焦行业引领型、平台型发展方向，培育一批瞪羚企业、独角兽企业等高成长性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企业。

**加快发展互联网和相关服务业。**推进“互联网+”融入生产、生活各领域，丰富互联网资源供给，提升互联网服务质量，规范互联网服务行为。围绕 5G 规模商用，加快发展互联网和相关服务业，推动各类应用场景服务向 5G 演进升级。规范发展游戏、音视频、新闻、智能搜索、分发类等互联网信息服务，创新发展在线教育、网络销售、生活服务类等互联网平台服务，推动发展生产制造类和物流类互联网平台服务，加快发展互联网数据服务。加强国内互联网头部企业引入与合作，提高互联网服务技术含量，培育一批互联网领军企业，打造一批互联网服务知名品牌。加强互联网行业管理，提升技术治网管网水平。

**创新发展信息智能产业。**发展大数据、云计算、区块链、人工智能、物联网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培育行业领军企业。重点发展大数据与物联网、信息技术与制造业、人工智能与智能装备、新能源汽车与智能网联汽车等战略性新兴产业，支持建设沧州智能网联汽车示范基地。推进北斗卫星导航、数字创意、虚拟现实和增强

现实(VR/AR)、超高清视频等技术融合应用,打造新型智能终端。建设雄安中关村科技园、互联网产业园,推动雄安新区国家数字经济创新发展试验区建设。

## 2. 推动信息技术应用创新产业发展

**完善信息技术创新体系。**布局建立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产学研相结合的信息技术创新体系,促进各类创新要素向企业集聚。支持创新型中小微企业成长为创新重要发源地,引导企业加大5G、人工智能、量子信息等领域研发投入,加快实施一批信息技术重大科技项目,打造未来国际竞争新高地。支持建设一批重点实验室、技术创新中心、产业技术研究院等省级创新平台,推动5G产业技术研究院、区块链联合实验室、未来网络工程研究中心在雄安布局。到2025年,全省信息化领域科技领军企业达到100家以上。

**推动核心信息技术突破。**实施科技强省行动,加快部署一批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工程和新一代信息技术创新专项,突破一批核心基础零部件、核心电子元器件、工业基础软件、关键基础材料等瓶颈制约,在芯片制造、大数据、区块链、人工智能等领域攻关突破一批“卡脖子”技术,在量子通信、卫星互联网、空间技术等领域超前布局一批“制高点”技术。鼓励新型显示、现代通信、北斗系统等优势领域加大研发投入,推动半导体关键材料、柔性显示等技术达到国内领先水平。到2025年,全省每年组织实施10项重大科技攻关项目。

**发展信息技术应用创新产业。**把握信创产业行业需求,以推进



应用为抓手，加快信创产业发展，培育一批信创骨干企业。深化政务领域示范带动，聚焦垂直行业领域应用，在公共通信和信息服务、能源、工控、交通、水利、金融、医疗、教育等重要行业和关键领域加快推进信创产品应用。加快构建信创产业应用生态，在信创产品应用解决方案设计、运维服务、适配平台建设、人才集聚和培育等领域，加强与国内信创核心企业合作。支持信创适配基地建设，探索建立统一适配标准、统一测评体系、统一认证管理、统一运维的信创产品适配服务体系。

### 专栏 2：信息技术创新应用提升

1. 区块链技术创新应用工程。在电子交易、电子政务、教育、物联网、数据确权溯源、信息安全等领域开展区块链试点示范。到 2025 年，全省区块链相关领域领军企业达到 30 家以上。

2. 工业软件创新应用工程。优先发展工业经营管理类软件、生产控制类软件和嵌入式软件，开发面向制造业关键生产环节的工业 APP，推动工业技术软件化发展。

3. 人工智能创新应用工程。推动人工智能应用示范场景建设，在智慧城市、智能制造、智慧交通、智慧旅游、智慧医疗等领域加强人工智能技术应用，打造创新应用标杆。

4. 北斗系统应用工程。建设基于北斗系统的时空大数据运营服务平台，加快北斗系统在交通、农业、应急等领域的推广应用。

### （三）推动数据资源开发利用

建立数据资源体系，推动数据资源汇聚融合，提高数据应用管

理能力，加快形成规范化数据资源，推进政务数据按需共享、公共数据有序开放，强化数据安全保护。加快培育数据要素市场，促进数据要素融通，推动数据应用场景创新，激活释放数据生产要素核心价值，提升数据开发利用水平。

### 1. 构建共享开放的数据资源体系

**加快数据资源体系建设。**建立完善数据资源管理体制机制，落实数据管理主体责任，推动数据标准化规范化发展，建立覆盖数据全生命周期的分级分类标准体系和管理制度，加强数据资源的统筹规范管理。以政务数据资源建设为引领，促进带动社会、企业数据资源建设，推进政务数据资源和社会数据资源融合，完善基础信息资源和重要领域信息资源建设。建立统一的公共数据资源目录体系，完善建设基础数据库、主题数据库、专题数据库。各级政务部门、企事业单位、社会组织应加快实施本单位数据资源规划建设，编制数据资源目录，开展相关数据库建设，不断提高数据质量。

**深化政务数据共享。**建立权威高效的政务数据共享协调机制，明晰数据共享各方权利、责任和义务，完善编制数据共享责任清单，建设统一的省、市两级政务数据共享平台，实现两级平台有效衔接，推进政务数据跨区域、跨部门、跨层级按需共享。推进区块链、人工智能、大数据、云计算、5G等新技术在政务数据共享中的应用，实现共享数据使用留痕和可追溯。开展政务数据共享考核评价，不断提高政务数据共享管理服务水平。

**加快公共数据开放。**加快建立公共数据开放工作协调机制，建

立完善公共数据开放管理制度，制定公共数据开放目录，明确开放领域和范围，建设省、市两级公共数据开放平台和网站。各级政务部门及其他公共管理和服务机构作为数据开放主体，按照相关规则，结合行业、区域特点，对公共数据进行分级分类，确定开放类型、开放条件和监管措施，优先推动与民生紧密相关、社会效益显著的公共数据依法依规向社会有序开放。

## **2. 推动数据资源利用与保护**

**扩大数据资源开发利用。**鼓励数据应用主体利用公共数据开展科技研究、咨询服务、产品开发、数据加工等活动，探索不同主体协同参与、数据融合共享的开发利用模式，深化对公共数据的挖掘利用。支持构建农业、工业、交通、教育、安防、城市管理、公共资源交易等领域数据规范化开发利用场景，探索推动政府数据资源有偿使用、增值服务、合作开发，鼓励利用政府数据创新产品、技术和服务。推动人工智能、可穿戴设备、车联网、物联网等领域数据采集标准化，提升数据资源汇聚、采集和分析能力。

**持续强化数据安全保护。**增强全社会数据安全保护意识，加强涉及国家利益、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的数据保护。建立健全数据安全治理体系，推动开展数据安全风险评估，提高数据安全保障能力。贯彻国家数据分类分级保护制度，建立本地区、本部门以及相关行业、领域的重要数据目录，对列入目录的数据进行重点保护。加强公共数据开放风险防范，不断完善安全预警和应急演练等运行机制。加强数字技术专利、数字版权、数字内容产品保护。加强数据安全

保密防护技术攻关，推进相关解决方案、设备和软件等产品的开发应用，发展壮大数据安全产业。

### 3. 推进数据要素市场化配置

**推动数据要素发展。**加快促进数据要素与劳动力、资本、技术等生产要素的集约化整合、协作化开发和高效化利用，赋能经济高质量发展。明确数据资源权属，激发市场主体加工数据、经营数据的积极性。推动数据要素资产化，实现数据从虚拟形态的资源管理向价值形态的资产管理转化。推动数据资产资本化，不断释放数据要素的价值和活力。推动数据使用权与所有权的剥离。建立完善大数据产业公共服务支撑体系。发展第三方大数据服务，培育数据采集、处理、分析、应用产业链，丰富数据产品，发展数据服务新业态。

**培育数据要素市场。**贯彻落实数据资源产权、交易流通、跨境传输和安全保护等基础制度和标准规范，探索建立数据要素市场化配置体制机制，加强行业自律，培育规范的数据交易平台和市场主体，发展数据资产评估、登记结算、交易撮合、争议仲裁等市场运营体系。推动数据交易流通模式和机制创新，完善数据市场准入机制和备案制度，降低数据领域创新型企业准入门槛。加大数据交易监管力度，防范数据交易信息安全风险。

#### 专栏 3：数据资源体系建设

**1. 数据共享开放平台建设。**统筹建设省、市两级政务数据共享平台，服务省、市政务数据共享交换。建设省、市两级公共数据开放平台，推进公

共数据依法依规有序开放。

**2. 政务数据资源归集整合。**建立政务数据资源标准规范体系，开展部门政务数据的归集与融合，建立数据资源联动更新机制。

**3. 基础和主题数据库建设。**建立完善人口、法人、时空地理、宏观经济、公共信用、电子证照等基础数据库。围绕卫生健康、交通出行、市场监管、生态环境、文化旅游、教育培训、公共信用、海洋气象等领域，构建完善各领域主题数据库。

**4. 中国雄安数字交易中心建设。**推动中国雄安数字交易中心建设，探索建设数据资产评估中心、数据资产确权中心、数据资产交易安全及风险管理中心、数据交易标准研究实验室、数据交易院士工作站等机构。

#### **（四）赋能产业数字化转型**

以信息化驱动引领产业发展，促进数字技术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推进工业互联网创新应用，深化“上云用数赋智”行动，提升产业数字化转型公共服务能力，培育线上线下融合发展的新业态新模式，探索三次产业融通集成应用场景，开展行业融合应用，加速工业、农业、现代服务业向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升级。

##### **1. 提升工业信息化水平**

**推进制造业数字化转型。**推进新一代信息技术和制造业融合发展，加快钢铁、建材、石化、纺织等传统产业数字化转型，发展“互联网+制造业”新模式新业态，深化研发设计、生产制造、经营管理、市场服务等环节数字化应用，推动数据赋能全产业链协同转型，打造行业数字化转型示范样板，促进制造业向数据驱动型创新体系和

发展模式转变。加快推进国有企业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发展。编制全省两化融合发展数据地图，持续开展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两化融合整体性评估。深入实施“产业集群+数字平台”融合发展，加快推动县域特色产业集群数字化改造。到2025年，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数字化研发设计工具普及率达66%，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关键工序数控化率达58%。

**推动工业互联网创新应用。**实施工业互联网创新发展工程，推动工业互联网全面赋能传统产业。普及推广工业互联网平台在细分垂直领域应用，整合省内创新资源与行业需求，打造多方联动、协同创新的工业互联网平台服务体系。推进工业互联网内外网技术改造和演进升级，加快建设一批标识解析二级节点。深化工业互联网标识解析在设计、生产、服务等环节应用，开展工业互联网标识创新大赛。培育工业互联网应用标杆，持续提升工业互联网平台产业赋能应用能力。推动省工业互联网大数据中心建设。

**推进园区数字化转型。**以数字赋能基础设施，加快实施以“5G+工业互联网”为代表的园区数字新基建，全面提升园区基础设施能级。推进管理与服务数字化，基于数字平台打造智慧园区解决方案，对整个园区管理和服务的业务和流程进行数字化优化，实现基于数据的管理运营，提升园区数字化管理水平。推动园区产业数字化，建设“数字工厂”“数字车间”，围绕园区产业定位，打造一体化产业链，实现生产、销售、物流各环节信息共享、业务协同。鼓励和支持社会组织、企事业单位、社会资本参与数字化园区的建设、

运营和管理，实现园区低碳绿色新使命，共创园区新时代。

**提升工业信息安全保障能力。**落实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工业控制系统安全防护指南》《工业控制系统信息安全事件应急管理作指南》，建立省、市、企业工业信息安全应急管理机制，提升工业网络、工业主机等关键信息基础设施网络与信息系统安全防护能力。不断完善省、市两级工业领域工控系统信息安全应急预案，定期开展应急演练，建立工控安全态势感知和信息安全通报平台，为行业和区域企业提供监测预警、信息通报和应急处置等服务保障。鼓励企业面向行业开展网络设施、应用系统、数据信息等安全保障定制化服务。

#### 专栏 4：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发展

1. **“5G+工业互联网”融合创新应用。**加快垂直行业和重点领域“5G+工业互联网”的先导应用，推动 5G 在工业互联网的应用不断由生产外围向生产内部延伸，开展“5G+工业互联网”应用示范，打造一批“5G+工业互联网”典型应用场景。

2. **大型骨干企业信息化提升工程。**支持省百强企业、行业龙头和大型制造企业推进智能生产单元、智能生产线、智能车间、智能工厂建设，加快形成集团级数字技术赋能平台，推进产品创新数字化、生产运营智能化、用户服务敏捷化、产业体系生态化，分行业打造制造类、能源类、建筑类、服务类企业数字化转型示范样板。

3. **两化融合发展水平评估。**建立两化融合发展水平指标体系，运用购买服务方式，委托社会第三方力量对各设区市开展两化融合发展水平评估。

## 2. 加快推进农业信息化

**推进农业数字化转型。**鼓励新一代信息技术在农业领域广泛应用，积极探索“农业场景+数字技术”的可推广、可复制模式，推进农业生产经营和管理服务数字化改造。发展智慧农业，建设特色智慧农业平台，实施智慧农业示范工程。推进“互联网+现代农业”，创新发展众筹农业、定制农业、共享农业等网络经营模式，推进种植业、畜禽养殖业、渔业等农业生产信息化升级，建设智慧农（牧）场，推广精准化农（牧）业作业。推动农机装备、农产品加工流通信息化应用，提高农业生产智能化和经营网络化水平。到2025年，打造100个规模化、网络化、智能化、精细化的现代“种养加”生态农业展示、创新、应用示范区。

**构建农产品全产业链信息化支撑体系。**将网络信息技术根植于农产品全生命周期，推动建设服务农产品全产业链不同环节的信息化系统，加快构建以农业生产服务、供销服务、信用服务“三位一体”为基础，覆盖省、市、县、乡、村五级为农服务体系的数字化智能化平台。强化全过程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健全追溯体系。探索数字与农业融合新模式，加快数据在农业生产、经营、管理和服务等各个环节的全贯通，顺畅农村生产端和城市消费端联结通道，实现精准生产、供需有效对接、数字化全程管理，全面提升农业全产业链数字化水平。

**提升“三农”信息化服务水平。**加强“三农”基层信息服务体系建设，持续实施信息进村入户工程，推动建设以农业、农村、农



民为服务对象，涵盖农业农村资源、生产经营、乡村治理、政务商务、便民生活等各类场景的信息化系统。鼓励开发适应“三农”特点的信息终端、技术产品、移动互联网应用软件。整合乡村已有信息服务站点资源，推进行政村益农信息社广覆盖。持续提升“三农”公共服务数字化水平，扎实开展面向各类农业生产经营主体的信息化技能培训，加快农业农村信息化服务普及，为农民提供用得上、用得起、用得好的个性化精准信息服务。

### **3. 赋能服务业高质量发展**

**推进服务业数字化转型。**加快发展以“云、网、数”等基础设施为依托的新型服务业，提供基于互联网的个性化、柔性化、分布式服务，培育一批细分行业领域的在线服务平台，引导服务业向数字化、智能化方向发展。推动生产性服务业向专业化和价值链高端延伸，促进服务业同先进制造业、现代农业融合发展，构建“生产服务+商业模式+金融服务”的数字化生态体系。培育数字物流新模式。开展工业和建筑数字设计。积极发展数字文化创意。推动生活性服务业向高品质和多样化升级，创新发展数字化生活服务平台，构建数字化生活场景，培育壮大新零售、在线消费、无接触配送、远程办公等新业态。

**加快发展数字贸易。**推进新一代信息技术与传统贸易深度融合，支持发展数字对接、数字订购、数字交付、数字结算，加快发展数据和以数据形式存在的产品和服务贸易。做大消费互联网驱动的数字贸易，大力发展电子商务、数字文娱、在线教育、远程医疗等服

务业态，支持石家庄、唐山、雄安新区国家跨境电商综试区发展，加快建设线上综合服务平台和线下产业园区。培育产业互联网驱动的数字贸易，推动构建涵盖研发设计、生产制造、供应销售全链条的数字化产业生态，共享产能、设施、技术、数据、人才、市场、渠道，发展数字贸易新业态、构建数字贸易新场景。加快雄安新区、石家庄全面深化服务贸易创新发展试点建设，支持雄安新区打造京津冀区域金融服务贸易集聚区。支持符合条件的地区申报国家数字服务出口基地、国家文化出口基地和国家服务外包示范城市。规范发展数字金融，按照国家部署，有序推进雄安新区、冬奥会张家口赛区数字人民币试点工作。

### **（五）深化电子政务建设应用**

以信息化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不断完善电子政务统筹协调机制，加强电子政务顶层设计，倡导共建共享共用，提升电子政务建设应用整体效能。推进智慧党建，促进政府数字化转型，打造整体协同的网上政务服务体系，提升公共服务、社会治理数字化、智能化水平。

#### **1. 推动政务信息化上水平**

**推进党委系统信息化建设。**加强党委信息化工作，提升党委决策指挥的信息化保障能力。在各级党委部门大力普及现代信息技术知识，提高运用互联网技术和信息化手段开展工作的能力。建立党委系统信息化建设协同联动工作机制，推进党委纪检监察、组织、宣传、统战、政研、网信、机构编制、直属机关工委、信访、老干

部等各部门信息化建设应用，加强网络信息安全保障。推进智慧党建，建设完善党委办公业务系统，拓展内网平台应用，提升各级党委部门信息化水平。

**加快推进政府数字化转型。**加强政务信息化建设统筹力度，实施机关政务电子化建设，推动政务信息化建设快速迭代。加强政府领域信息系统建设应用，增强快速部署能力和弹性扩展能力。持续开展政务信息系统整合，提升部门业务协同能力。深化“互联网+政务服务”，优化提升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功能并加速向基层延伸，推广应用电子证照、电子印章、电子签名、电子档案，推动政务服务线上全程网办、跨区域通办。推进“冀时办”移动政务应用，深化政务服务与短视频、公众号等新媒体融合应用。加快国资监管数字化转型，构建统一的国资监管信息化工作平台。深化智慧统计建设应用。提升财政管理、审计监督信息化水平。强化综合安全防护，建立健全电子政务信任服务体系。

**提升人大政协群团信息化水平。**深化人大、政协系统信息化建设，整合现有信息化服务平台、系统，提升人大立法和监督的信息化保障能力，强化政协参政议政的信息化服务能力，集约化、一体化推动全省各级人大、政协信息化应用上水平。加强工会、共青团、妇联、残联、科协、红十字会等群团社会组织信息化建设，补齐信息化应用短板。构建“数字民宗”信息化服务体系。

**强化基层信息化建设应用。**加强乡镇（街道）、村（社区）基层单位的信息化建设，整合现有设在乡镇（街道）的各系统指挥信

息资源，推动建立一体化的信息系统和综合指挥平台。加快与上级各部门业务系统全面一体化对接，推进服务资源“一网全揽”、服务保障“一网汇集”、服务力量“一网协同”，实现基层事务在线运行。增强基层村（社区）信息化应用能力，推动基本公共服务事项进村（社区）办理。

### 专栏 5：政务信息化提升

**1. 电子政务统筹协调机制建设。**持续完善电子政务统筹协调机制，坚持政务信息化工作统一领导，强化统筹联动，形成党委网信部门牵总、各系统分别推进、相关部门协同、部门具体实施的工作机制。

**2. 机关政务电子化建设工程。**加快实施党政机关、事业单位信息化建设，强基础、补短板、上水平、促应用，倡导“无纸化办公”，推动线上服务，全面提升各级党政机关信息化应用水平。

**3. 基层信息化整合建设工程。**梳理基层服务事项，优化服务流程，精简整合基层应用的信息服务系统，削减低效 APP 应用和僵尸微信群数量，加强数据共享、业务协同，为百姓群众提供高效便捷的信息化服务。

**4. 信息化项目规范化管理。**推进政务信息化项目全流程、全链条规范化管理，严格工作机制，推进基础共性信息化项目统一设计、统一建设、统一运维管理，严格执行招投标、政府采购、工程监理、合同管理、保密等制度，提高信息化项目管理和建设水平。

**5. 政务系统上云工程。**推进政务部门非密业务系统上云，应用省、市统一建设的政务云服务，削减部门数据机房和服务器数量，严控部门新建数据机房和新购服务器，提升电子政务集约化水平。

## 2. 加强社会治理信息化建设

**提升政法信息化水平。**加强政法系统信息化统筹协调衔接，推进政法一体化办案系统建设，开展政法系统数据整合共享，推进公检法司与政务部门数据共享。深化“平安河北”建设，完善提升“雪亮工程”。提升智慧法院建设水平，推进“智审、智执、智服、智管”建设，推广电子诉讼深入应用，深化全流程在线办案，提高审判执行信息化水平。推动互联网法院建设。深化智慧检务建设，构建全业务智慧办案、全要素智慧管理、全方位智慧服务、全领域智慧支撑的智慧检务生态体系，推进检察工作数字化、网络化、应用化、智能化。完善“数字法治、智慧司法”信息化体系建设，推进“互联网+法律服务”，加快公共法律服务实体平台、热线平台、网络平台有机融合，推动智慧公证、智慧法援、智慧调解等新模式应用。实施公安大数据战略，加强智慧公安建设，完善立体化、信息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深化智慧交管和智慧平安社区建设。

**推进生态资源信息化建设。**积极探索新一代信息技术示范应用，打造统一的“互联网+”生态环境平台。加强生态环境综合管理信息化平台建设与应用，建立生态环境监测、分析、执法处置、评价与辅助决策全业务支撑系统，完善生态环境大数据平台，推动生态环境数据共享、业务协同、体系融合。深化地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一体化建设，推进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建设，加快形成自然资源动态监测和态势感知能力，实现对国土空间的全时全域立体监控。建设自然资源大数据体系，建立自然资源确权登记信息数据库。统

筹整合土地、地质、矿产、海洋、地理信息等信息化资源，构建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自然资源监管决策、“互联网+自然资源政务服务”三大应用体系。开展智慧水利建设，加强河湖长制信息化管理。开展林草基础信息平台建设，搭建数字林草核心架构，推进森林、草原、湿地、动植物资源智慧管理。

**加强市场监管信息化建设。**围绕服务于企业、自然人、政府部门及社会组织机构等各类主体，以数据为核心持续推进市场监管信息化整合建设，打造覆盖省、市、县、所四级的市场监管智慧化应用平台，强化对食品、药品、特种设备、重要工业产品安全监管的信息化支撑，加快推进全省市场监管信息资源整合共享，构建“大系统融合、大平台支撑、大数据慧治、大协同监管、大服务惠民”的市场监管信息化发展格局。建设智慧税务，构建“智力支撑、智脑驱动、智享感知、智能应用”的数字化、智能化运转模式，提升“以数治税”下的精准监管水平。提升金融服务和金融监管信息化能力。深化“互联网+监管”平台应用，加强监管数据归集、治理和应用，推进与各行业专业监管系统互联互通。对以网络信息技术为特征的新经济、新业态，创新市场监管方式，全面推进市场监管数字化、智能化发展。

**加快应急管理信息化建设。**统筹构建应急管理信息化体系，积极用好国家应急信息化系统，强化全省应急信息化系统的统筹建设、扁平应用，实现向上无缝对接，向下有效延伸。推进各类应急信息网络整合，建立全灾种应急通信手段，完善建设一体化应急指挥平

台，建设统一的信息化应急管理平台和应急资源管理平台，整合形成统一的应急管理监管执法信息系统和数据库。建设数字化应急预案库，推进应急管理部门系统内数据共享，汇聚互联网和社会单位数据，提升应急处置能力。推进安全生产风险监测预警系统建设和自然灾害综合风险监测预警系统建设。加强应急管理与智慧城市、数字乡村建设以及公共安全、公共卫生等领域应急信息化建设的协同联防联控、数据共享。

## **（六）推动信息化惠民服务**

以信息化赋能民生服务，创新提供服务模式和产品，打造智能便捷的数字化公共服务体系。聚焦教育、医疗、就业、社保、养老、抚幼等公共服务领域，推动数字化服务普惠应用。加快教育信息化创新发展，提升卫生健康信息化水平，加强社会保障信息化建设，倡导各类公共服务“数字无障碍”，持续提升群众获得感。

### **1. 加快教育信息化创新发展**

**拓展数字教育应用场景。**推进新一代信息技术深度融合教育全过程，创新数字教育教学新模式，建设涵盖各类学校的教育管理、教育资源、教学教研、教育评价、公共服务等数字化应用场景。加快推进中小学、职业院校、高等院校数字校园建设，全面提升校园数字化基础设施水平，推动校内外教育场景互联。探索使用信息化、数字化、智能化教学工具，发展在线学习，拓展多元化的数字教育新场景。推进雄安新区“国家智慧教育示范区”建设，开展“人工智能+教育”探索和实践。有序发展在线教育，促进线上线下教育融

合发展，规范引导教育 APP 健康发展。鼓励采用“互联网+”的混合学习模式，搭建网络移动学习平台，发挥“河北终身学习在线”作用，用好省老年数字化学习公共服务平台。

**加强数字教育资源有效供给。**推动教育新基建，加快推进河北教育专网和“教育云”建设应用，建设教育数字基座。开展教育信息系统整合，实施教育信息系统“入云、用云”，建设教育系统数据资源目录和数据溯源图谱。加快基础教育、职业教育、高等教育线上教学资源建设与应用，构建优质数字教育资源库。深化基础教育资源开发应用，推动构建多级部署、协同开放的一体化数字教育资源公共服务体系。拓展教育资源供给模式，推动多元协同参与的优质教育资源线上供给，满足社会各领域各阶段个性化学习需求，构建学历教育、职业教育和终身教育相融合的教学课程网络资源体系。深化普及网络学习空间应用，提升教育服务供给能力。

**推动地区间数字教育普惠共享。**发展“互联网+教育”，推进网络条件下的精准扶智，实现中小学数字教育资源省域全覆盖。加快专递课堂、名师课堂、名校网络课堂建设，提高“三个课堂”的应用管理和服务水平。引导教育先进地区与薄弱地区通过信息化手段开展结对帮扶，加强地区间优质教学资源联网共享，推行政府购买优质在线教育服务，促进优质教育资源向农村和偏远地区覆盖，以信息技术赋能教育均等化。加强与京津在教育信息化方面的协同发展，借力京津优质教育资源，服务我省数字教育普惠共享。

## 专栏 6：教育信息化创新发展



**1. 教育网络（专网）建设工程。**按照国家部署，建设覆盖全省的教育专网，优先满足中小学、职业院校、高等院校数字化教学需求，支撑构建网络化、数字化、个性化、终身化的教育体系，助力建设“人人皆学、处处能学、时时可学”的学习型社会。

**2. 中小学数字校园建设工程。**贯彻国家《中小学数字校园建设规范》，加快中小学数字校园建设，树立标杆、示范带动、分步实施、全面推进。

**3. 高校信息化建设工程。**发挥高校人才优势，以新一代信息技术赋能高等教育发展，加快推进高校信息化建设应用上水平，对教学、科研、管理、服务等业务和校园环境实施数字化建设。

**4. 教师信息素养提升工程。**按照教育部相关部署和要求，在全省实施中小学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工程，开展校长信息化领导力和教师信息化应用能力培训，使广大中小学教师尤其是乡村教师信息技术应用意识与能力得到显著提升。

## **2. 提升卫生健康信息化水平**

**加强卫生健康信息化基础建设。**统一规划建设实用共享、覆盖城乡、互联互通的省、市、县三级全民健康信息平台，完善全省人口、公共卫生、医疗服务、综合管理等业务应用。优化数据资源整合，健全标准和安全体系，统一规范全省各类卫生健康数据标准。强化数据采集与治理，完善全省卫生健康数据库。打破信息壁垒，推动全省卫生健康数据规范汇聚，为医疗机构间医学相关数据共享服务提供基础数据支持。

**加强公共卫生信息化建设。**加快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公共卫生融

合应用，提高公共卫生领域信息化建设与应用能力。加快实现医院信息平台、公共卫生信息系统和基层医疗卫生服务信息系统的互联互通和数据共享。依托全民健康信息平台开展统一标准、统一规范的公共卫生信息化建设。搭建覆盖公共卫生机构、医疗机构、发热门诊、发热筛查哨点等部门场景的传染病监测平台，提高重大疾病防控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对能力，以信息化、数字化赋能常态化疫情防控。丰富“河北健康码”应用，推动健康码跨省互认。

**提升医疗服务信息化水平。**推动医疗卫生信息化服务创新，加快健康监测、智能辅助诊疗、远程医疗等应用场景建设，推进医疗服务数字化转型。开展“5G+智慧医疗”创新应用示范，实施医院内部信息系统集成整合和业务协同，推动医疗服务信息化从医院管理信息化向医院临床医疗管理信息化，再到区域医疗卫生服务信息化的提升。培育医疗服务新业态，鼓励社会力量依托实体医疗机构建设互联网医院，支持互联网医院与多类型、多层次医疗服务主体合作，提供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全流程服务，以医疗服务信息化推进卫生健康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提升医疗卫生在线服务水平。**推进电子健康码普及应用，逐步替代医疗机构的就诊卡，实现跨区域跨机构“一码通”。医疗机构全面实行患者实名就医，在发热门诊、急诊等重点科室，探索利用人脸识别等技术加强患者身份识别。推进医疗机构与互联网企业合作，推动医疗机构加快实现互联网预约挂号，实行非急诊分时段预约诊疗。拓展“河北智慧健康”微信公众服务号、小程序预约挂号

服务范围。鼓励医疗机构通过互联网平台，围绕健康评估、心理疏导、就诊指导等内容，提供医疗健康咨询服务。

### **3. 加强社会保障信息化建设**

**加快医保信息化建设。**推进医疗保障信息化“全省一盘棋”，按照全省统一、数据省级集中、平台省级部署、网络全面覆盖的医疗保障信息化建设要求，完善建设全省统一的医疗保障信息平台，形成全省医疗保障业务经办系统一体化格局。加强医疗保障数据整合共享和大数据分析应用，促进医保公共服务数字化、业务经办便捷化、管理精细化，推动实现异地就医备案线上快速办理、门诊医保电子凭证直接结算、医保关系跨省转接“一网通办”。

**推进社会保障信息化建设。**实施“互联网+社会保障”，推进人社领域信息系统一体化建设，构建全省统一、规范的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数据库。推动建设统一的社会保险公共服务平台，做好社保卡和电子社保卡发行及应用，扎实推进以社保卡为载体的居民服务“一卡通”模式，拓展线上应用场景，方便群众线上办理业务。实施“互联网+就业服务”，推动线上线下公共就业服务资源深度融合。构建“互联网+退役军人”服务模式，建设全省统一的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平台，整合业务系统信息资源，形成全覆盖、全业务、全流程、全生命周期的退役军人综合数据库，助力全省退役军人事务精细化管理。深化“互联网+民政服务”，夯实社会救助、儿童福利、残疾人福利等民生保障基础，完善建设省民政业务综合信息管理平台，开展民政业务系统示范应用，推动实现各类民政服务事项名称、

编码、流程和办事要件部、省、市、县四级统一，提升民生服务保障数字化水平。

**推动养老抚幼服务数字化。**发展“互联网+养老服务”，打造智慧养老服务体系，创新智慧养老应用场景，引导帮助老年人融入信息社会。探索“子女网上下单、老人体验服务”等消费模式，为老年人提供线上线下相融合的智能化服务。以信息化手段搭建养老服务对接桥梁，建设运行养老服务平台，提升养老服务效能。培育智慧养老抚幼新业态。发展互联网直播互动式家庭育儿服务，鼓励开发线上婴幼儿养育课程、父母课堂等。推进养老院、育婴、家政等公共服务机构资源数字化。

#### 专栏 7：信息化便民惠民

**1. 信息化支撑常态化疫情防控工程。**强化信息化支撑疫情防控，加快实施核酸检测、流调溯源、定点隔离、医疗救治、消毒消杀、疫苗接种等信息化网络平台建设，加强疫情信息共享，保证数据安全，强化疫情监测预警，优化防疫健康服务，提升常态化疫情防控水平。

**2. 智慧医院建设工程。**按照医院智慧服务分级评估标准体系，开展智慧医院建设，推进医疗服务全流程数字化、智慧化重塑，实现“智慧医疗”“智慧服务”“智慧管理”，提升医院的整体服务水平。

**3. 社会保障服务便民工程。**推动社会保障卡在政府公共服务领域广泛应用，以社会保障卡为载体实现居民服务“一卡通”，拓展社会保障卡线上线下综合应用范围和深度。

**4. 信息无障碍便民工程。**开展互联网适老化及无障碍改造，加快普及

互联网网站、移动互联网和自助公共服务设备无障碍，着重消除信息消费资费、终端设备、服务与应用等方面障碍，补齐信息普惠短板，提高老年人和残障人士使用智能产品和信息服务能力。

**5. 民政服务便民工程。**加快民政业务流程优化，推动社会救助、养老服务等民政业务数字化和智能化，拓展民政信息大数据应用，增强大数据分析决策能力，提升民政信息服务精细化、精准化水平。

## **（七）推进城乡数字化发展**

以数字化助推城乡融合发展和治理模式创新，构筑数字化生活新场景，打造智能共享、和睦共治的新型数字生活。分级分类推进新型智慧城市建设，探索建设数字孪生城市，提升城市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管理水平。加快推进数字乡村建设，推动乡村管理服务数字化，助力乡村振兴。

### **1. 持续推进新型智慧城市建设**

**深化新型智慧城市试点建设。**推动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城市规划、建设、管理、服务和产业发展全面深度融合，探索符合国情、省情的市、县级智慧城市发展路径，打造具有河北特色的智慧城市示范。加快沧州、衡水、唐山、石家庄4个市级和迁安等12个县级智慧城市试点建设，完善顶层设计，建立规范标准，夯实基础设施，实施智慧运行，开展智慧服务，发展智慧产业。以“优政、惠民、兴业、智治”为目标，让城市感知更智能，让城市生活更便利，让城市运转更高效，让城市经济更有活力。加强智慧城市运营，使智慧城市成为一个有动力、有活力、有生命力的良性循环系统。建立和完善

新型智慧城市评价标准体系。

**推进数字孪生城市建设。**推进城市信息模型（CIM）平台建设，加快建筑信息模型（BIM）、地理信息系统（GIS）等技术在城市建设中的应用。推动城市空间资源规划、建设管理、综合治理等不同部门城市数字底图整合。探索在数字空间再造一个与物理城市相对应的数字城市，将数字孪生城市与城市治理现代化场景、业务需求紧密结合。考虑城市未来发展规律和信息技术演进方向，从社区、园区、校园、港口等小范围的封闭区域以及城市新城区开始，逐步向城市全域、城乡一体过渡，稳妥务实、以点带面推进数字孪生城市落地应用。支持雄安新区数字城市与现实城市同步规划、同步建设，打造具有深度学习能力、全球领先的数字城市。

**以数字化赋能城市建设管理。**探索建设城市治理数字化服务场景，实现“城市综合治理网格”的智能化、专业化、精细化管理。加快推进供水、排水、供电、燃气、热力等市政基础设施的数字化建设和改造，开展“互联网+充电设施”、智慧杆塔、智慧综合管廊、智能井盖、智慧环卫、垃圾分类智能化监管的建设和推广，提高城市各类基础设施运行数据全面感知和自动采集能力。打造智慧出行平台，实施基于人工智能的城市交通指挥和管理。推进省、市、县三级城市综合管理服务平台互联互通、数据同步、业务协同，实现城市管理事项“一网统管”，全面提升城市建设管理水平、运行效率和安全性能。

## 2. 加快推进数字乡村建设

**开展数字乡村建设试点。**加强数字乡村建设整体规划，因地制宜推进数字乡村建设，鼓励与国内知名网络信息技术企业合作开展数字乡村项目建设，支持廊坊市永清县、沧州市肃宁县、邢台市南和区、辛集市等四个国家数字乡村试点和石家庄市栾城区、唐山市玉田县等 15 个省数字乡村试点县加快打造数字乡村示范。围绕三农领域数字化应用场景，构建乡村数字平台新载体，培育乡村数字经济新业态，探索乡村数字治理新模式，创新乡村数字服务新理念。推动乡村基础设施、产业发展、服务治理数字化，提升农民数字化应用能力，培养数字化新农民。建设乡村网络文化阵地，丰富农民数字化生活内容，推动乡村公共数字文化服务提档升级，大力提升农民数字化生活水平。到 2025 年末，每个设区市培育建设一个数字乡村示范县，每个县（市、区）培育建设一个数字乡村示范乡镇。

**推动城乡融合的数字乡村建设。**统筹发展数字乡村与智慧城市，加快补齐农村信息化短板。坚持城乡融合，同步推进实施信息基础设施建设，促进城乡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加快贯通县乡村电子商务体系和快递物流配送体系。引导城市网络、信息、技术和人才等资源向乡村流动，推动教育、医疗、文化、法律、救助、交通、物流等领域的数字化服务向乡村延伸，弥合城乡发展数字鸿沟。加快推进城乡数字化协调发展与建设，强化一体设计、同步实施、协同并进、融合创新，促进城乡生产、生活、生态空间的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发展。以数字化技术助推城乡公共服务和商业服务、城乡公共基础设施均等化，形成共建共享、互联互通、各具特色的数字城

乡融合发展格局。

**以信息化助力乡村振兴。**按照“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的乡村振兴总要求，进一步强化数字乡村新基建在乡村振兴战略中的基础作用，推进以应用场景为核心的数字应用系统布局，加快实施数字乡村各项建设，释放数字乡村的叠加效应和溢出效应。围绕农业数字化改造、农村数字化治理、农民数字化生活，打造数字“三农”生态圈，以数字技术推动乡村生产生活方式绿色转型。

#### **专栏 8：数字乡村建设行动**

**1. 农村电商提质增效工程。**推进农村电商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广泛开展农村电商培训，加强与知名平台企业合作，推动农村电商与当地特色产业融合发展，打造多样化农村电商优质品牌。

**2. 农村数字经济提升工程。**推动农业生产数字化转型，发展建设智慧农（林、牧、渔）场，发展智慧乡村旅游、智慧认养农业等乡村新业态。到 2025 年，全省农业数字经济占农业增加值比重达 15%以上。

**3. 农业农村大数据中心建设。**汇聚整合农业农村相关部门、农户和新型生产经营主体、农业自然资源、农村集体资产等各领域数据资源，构建全省“数字乡村一张图”，建设服务“三农”的公共数据平台。

**4. 数字乡村研究院建设。**以省属高校为依托，联合社会资源建设数字乡村研究院，提供数字乡村发展研究、规划指导、咨询服务、建设试点评估等服务，培育打造我省数字乡村建设的重要支撑力量。

### **3. 推动生活数字化转型**



**加快发展数字家庭。**坚持统筹规划、需求导向、应用为要、试点先行的推进思路，创新发展数字家庭，提高居住品质。构建数字生活应用场景，丰富数字生活体验，建设数字家庭系统基础平台，推进数字家庭系统基础平台与新型智慧城市“一网通办”、“一网统管”、智慧物业管理、智慧社区信息系统以及社会化专业服务等平台的有效对接，方便居民获得政务、社会和产品智能化服务。开展数字家庭建设试点，鼓励有条件的县（市、区）开展数字家庭建设。到2025年，每个市至少有一个县（市、区）开展数字家庭建设。

**推进智慧社区建设。**坚持以人为本的基本原则，运用新一代信息技术手段整合物业、生活服务和政务服务等资源信息，推进社区智慧化建设。将智慧社区建设作为智慧城市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与平安社区建设相结合，不断拓展社区信息化平台服务功能。完善智慧社区的运行保障机制，依托社区数字化服务平台和线下社区服务机构，建设便民惠民智慧服务圈，提供线上线下融合的社区服务。以市、县两级为主体开展智慧社区建设试点，每个县（市、区）打造一个智慧社区建设示范，探索适合当地实际、满足社区居民需求的智慧社区建设模式，以点带面，推进全省智慧社区建设。

**推进“文娱购行”数字化服务。**推进5G、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物联网、区块链等技术在文化、体育、旅游等产业领域的集成应用和创新，建设一批产业数字化应用场景，发展数据驱动的新业态新模式，推进数字图书馆、数字档案馆、数字博物馆、数字文化馆、数字体育馆建设。丰富公共数字文化资源和数字体育内容，

推动公共文化、体育服务走上“云端”、进入“指尖”。发展数字创意、数字娱乐、网络视听、线上演播、数字艺术展示、沉浸式体验等新业态。推动群众体育、体育产业、体育保障等业务数字化转型，大力发展智能体育。加快发展智慧旅游，推进建设“一部手机游河北（乐冀游）”，整合“食、住、行、游、购、娱”等资源，完善旅游大数据平台建设，推出一批具有示范性的智慧旅游景区。加快智慧交通建设，以信息化、数字化促进多种出行方式相互衔接。推进智慧公路、智慧港口建设。以新一代信息技术赋能文、娱、体、游、行产业融合发展。

## **（八）营造良好信息化发展环境**

引导全社会了解信息化、重视信息化、发展信息化，政府、企业和社会同向发力，营造信息化发展浓厚氛围，不断提升全民数字素养。运用系统性理念、创新性思维、改革性举措，解决信息化发展的“短板”“难点”。优化政策措施、完善相关法规、加强人才培养、增强要素供给，加快提升全省信息化发展水平。

### **1. 完善政策法规体系**

**推进信息化法治建设。**加强信息化领域法律体系建设，加快信息化管理、电子政务、网络安全、数据共享开放、个人信息保护、数据要素市场等方面法律法规的完善制定，逐步建立符合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信息化法制环境。加强《河北省信息化条例》等现有信息化相关法律法规的宣传普及和贯彻落实，依法推动全省信息化事业快速发展。

**制定完善信息化政策。**围绕技术创新、产业支撑、建设应用，加强信息化政策研究，制定出台有利于新一代信息技术创新发展、信息产业做强做优、产业支撑信息化发展能力增强、信息化人才培养使用、信息化发展环境改善的政策措施。跟踪把握信息化技术和市场的发展趋势和特点规律，调整优化现有信息化相关政策。针对信息化建设应用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及时补充完善符合信息化特征的信息化政策措施。深化信息化建设项目购买服务政策，加强部门间政策措施的衔接协同，强化信息化政策措施落地见效。

**加强信息化标准建设。**在信息化项目建设中严格贯彻国家有关信息化基础设施、网络安全、数据保护、电子文件等标准要求，鼓励采用行业标准规范、技术规程，推进信息化建设的标准化、规范化。支持各类社会组织和市场主体开展信息化共性标准研究，总结归纳信息化建设中成熟应用的制度、技术规范，制定地方标准，完善信息化标准体系。强化标准管理，推动政务服务、信息惠民、社会治理、数字经济等重点领域标准融合应用。

## 2. 优化信息化发展环境

**营造浓厚信息化发展氛围。**加强信息化宣传报道，广泛凝聚社会共识，营造良好的信息化发展舆论氛围。建设即时、泛在、精准的信息化全媒体传播网络，鼓励媒体、学校、培训机构、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等社会主体普及信息技术和信息化知识，提升全民数字素养与技能。持续办好中国国际数字经济博览会，开展交流合作与成果推广活动，展示信息化、数字化、智能化对社会进步、经济发

展、人民生活的促进作用，形成全社会共同关心、支持、参与信息化发展的良好环境。

**持续优化数字营商环境。**贯彻落实《优化营商环境条例》，营造创新、公平、开放、包容的数字营商环境。鼓励信息化领域新技术、新模式创新应用，助力信息化包容性发展。加强信息化领域知识产权保护，破除行业垄断，充分发挥信息技术特点，营造各类企业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跟踪国内外数字营商环境动态，对数字营商环境进行分析，开展相关课题研究，探索开展数字营商环境评价，建立常评常改、以评促优的常态化评价机制。

### 3. 加强信息化人才队伍建设

**提高信息化教育水平。**加强信息科学、网络通信、信息安全、大数据、人工智能、区块链等相关学科专业建设，支持有条件的高校增设新一代信息技术相关学科专业，扩大招生比例。加强高校信息技术教师队伍建设，提升信息技术教学能力。加快信息技术职业教育发展，鼓励开展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办学。加强师范院校信息技术类专业建设，服务提升中小学信息技术教学。推进京津冀高校信息技术教育协同发展。把信息化教育培训纳入各级党校（行政学院）教学计划，提升领导干部信息化领导力和公务员数字技能。

**发展壮大信息化人才队伍。**在用足用好现有人才引进培育政策的基础上，进一步完善信息化人才引进制度，提高河北省对信息化人才的吸引力。深化信息化人才培养与激励机制，加强信息化人才配备和培养，通过自建或购买服务的方式形成稳定的、能够满足信

息化需要的支撑和专业运维队伍。加强企业家、企业业务骨干数字素养与技能培训，培养更多高素质技术型、创新型、复合型人才。建设信息化人才发展梯队，加强人才交流与合作，引入信息化高层次人才充实到信息化领域重要岗位，服务数字政府、数字经济、数字社会建设。

**推进信息化专家智库建设。**依托高校、科研院所和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专业力量，建设创新引领、政府倚重、社会信任的信息化领域专业智库，充分发挥智库单位和专家在信息化建设领域的专业优势，服务全省信息化发展。加强专家智库的组织领导，严格资格条件，做好专家入库及使用管理，动态更新专家库数据，维护专家群体形象。完善建设省信息化专家委，拓展行业领域和区域分支，加强与京津信息化智库交流合作，增强政策业务服务能力，打造成我省品牌智库。

### 专栏 9：信息化统筹推动能力提升

**1.市县信息化力量增强工程。**梳理市县网信部门信息化岗位人员情况，培训与考核评价相结合，采取派人到上级部门跟班学习、集中培训、岗位锻炼、调配补充等途径，提升市、县网信部门信息化力量，确保信息化职能有效发挥、工作具体落实。

**2.信息化专业素养提升工程。**各级各部门信息化主管人员要积极主动学习信息化知识，参加业务培训和行业活动，加强工作认知，把握信息技术发展趋势，将信息化与本行业业务有效融合，更好地服务我省信息化发展。

**3.信息化专家委建设工程。**以省委网信办信息化电子政务专家委为基

础，吸收凝聚省内各领域信息化专业人士，完善建立起行业与区域相统一的省信息化专家委，服务于我省各行各业信息化工作。

**4.信息化发展水平评价。**完善建立省内区域和部门信息化发展水平评价指标体系，创新评估方法模式，委托第三方机构对各市县及政务部门信息化发展水平开展专业化评价，科学评估建设成就及存在问题，指导各地各部门加快提升信息化发展水平。

## **五、保障措施**

### **（一）加强组织领导，完善工作机制**

坚持党对信息化工作的领导，各级党委网信委加强对信息化规划实施的组织领导，把规划的落实纳入网信委重要工作内容。各级党政机关事业单位网信领导小组认真组织贯彻落实全省信息化规划，研究谋划规划中与本单位、本行业、本领域相关任务工程的推进实施。各级领导干部要主动学习信息化知识，提高运用信息化解决困难和问题的能力。各级党委网信办会同网信委成员单位等有关部门通力合作、协调联动，建立起有效的抓规划落实的工作机制。

### **（二）抓好任务分解，明确责任主体**

规划的实施落地需要做到责任主体明确、责任范围明确、责任内容明确，对规划的重点任务工程细化分解，每项任务工程落实到位，明确完成时限，形成压力传导和责任分担。涉及多个部门的工作，牵头单位主动作为，配合单位协同推进，实现上下联动、无缝衔接。各级各部门党政主要负责人是信息化工作第一责任人，承担任务的相关处室是具体执行者。

### **(三) 集聚要素资源，推进规划实施**

各级各部门、各行业、各领域、社会各界共同参与信息化规划的实施，积极主动承担规划中相关重点任务落实和工程建设，通过多种渠道、采取多种形式，集聚各类要素、资金、资源推进实施信息化规划，发挥各级政府财政资金引导性作用，鼓励社会资本投入信息化建设应用，以信息化助力全省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 **(四) 加强督促指导，科学考核评估**

各级党委网信办要把推进规划实施作为重要的信息化工作内容，切实发挥统筹协调作用，加强对规划贯彻落实的督促指导，跟踪分析规划实施进展及成效，会同有关部门研究解决规划实施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重大突出性问题及时向本级党委网信委报告。增强规划的刚性约束，建立严格的规划调整制度。信息化规划实施纳入各市、各部门年度信息化工作考评，建立规划实施动态监测评估机制，不断完善评估方法，适时开展中、末期评估工作，推进规划考核评估的针对性、科学性和有效性。